

第一房第九派系表

北邊十世

十一世

十二世

十三世

十四世

派祖諱明元

見一永敏

保頤一男

字

字

字

字

生卒失傳

官祀波恭奉

甯系士代生

與祖有辰生

笑祖戊子生

二希斗

甯系丁巳九月

英祖己巳寅寅

墓野起德

元三月日

忘七月十日

三極斗

受實嘉善

墓通致

墓野起德

墓野起德

墓野起德

男

倉洞亥生

北京圖書館編

古面

墓場人

原

原

配李

墓同向

北京圖書館藏

家譜叢刊民族卷

第40冊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

南野起德

不

男東約

英祖癸巳四月

婿林宗

男景斗

人

北平星天月日也普三立

PDF

開國佐運功臣弘毅公家譜

家譜序

夫國有史邑有乘而家有譜所以紹述

前庥昭明世系用以備考證而廣流傳也我鈕祜祿氏世居長白山夙推望族

遠祖厚德貽謀曾著非常之績祇以歷年既久傳聞異詞未敢妄為紀述惟我

弘毅公當

國家發祥東土之初歲甫髫齡即識

太祖高皇帝為

金和氏家譜

真主從行於龍潛之時開拓疆宇屢奏膚功渥被

寵眷一時勲舊無出

公右者實為我鈕祜祿氏創業

始祖故譜內首叙之溯自

定鼎以來族人分隸八旗丁戶歲增先經 敏愍公會約同姓編輯

宗支合圖又適逢官修萬姓通譜我族之在八旗者皆得彙成

一編所有

祖宗之世系子姓之駢繁以及官階事蹟罔不縷晰條分班班可考

蓋自

弘毅公上溯

先祖索公下至

五世祖噶公輩共十四人無嗣者三凡在八旗者皆十一公之子孫
是為鈕祜祿氏之通譜也我

弘毅公之

祖阿公為通譜內第二房兩傳至

弘毅公生我

高祖班公輩十七人有嗣者十一人均隸鑲黃旗順治八年奉
旨將族叔祖莽顏達爾漢一支歸入鑲黃旗乾隆元年復奉
旨將族伯祖薩穆哈圖一支并為一旗共十三房修譜繪圖合裝一

冊為

金不不不不不

弘毅公家譜云康熙年間修纂功臣傳時蒙

聖祖仁皇帝垂念

弘毅公為開國佐運勲臣當時勛業恐我後人不能周知

特命瞻仰

實錄並准將內院各部舊冊所載

弘毅公暨

高祖輩事實詳悉鈔錄列入家譜故譜中所載信而有徵先人之駿

烈鴻猷百世下如親見之而我十三房之宗派源流莫不瞭如

指掌即族人之留居

盛京瀋陽開原等處者其似續生歿子女婚嫁亦皆分門詳錄無

里漏焉茲譜之修也自 敏愍公阿 果毅公訥 襄壯果毅
公阿 特 而後迄今又屆十年支分派別月異

而歲不同是以合族議定遵舊例而增輯之嗣後各房平日宜
將本房人丁生歿官階事實子女婚嫁姓氏名字一一存記簿
冊俟十年續修之時備查登載庶免遺漏訛舛之慮如此源源
繼述勿替良規俾奕葉雲仍誦

清芬而崇令德于以不墜家聲則斯譜之所繫豈淺鮮哉是為序

嘉慶三年歲次戊午孟夏合族續修

家譜序

凡例

譜引

弘毅公家傳

弘毅公譜

國史館弘毅公列傳

國史館三代合傳

實錄內所載弘毅公勲績

吏部舊籍所載弘毅公自述文

聖祖追賜一等子爵勅書

金不不臣易言

世祖章皇帝勅建碑文

聖祖仁皇帝御製碑文

家譜凡例

遠祖厚德深仁克昌厥後自有非常事蹟然世遠年湮無可考
徵得之口傳者不敢忘述非敢踈畧

一每卷之首以書名頂格寫世次高一格寫人名事蹟俱大書各
低三格以便抬寫其嫁娶姓氏並生卒年月無考無嗣以及過
養子嗣下註語俱雙行細書凡事蹟後子女幾人俱空一字寫
一人名每一事蹟寫完俱過一行另書寫第二人事蹟使展卷
瞭然

一凡世次俱寫第幾世某人生子幾人如另換一世則另頁起
一世寫

一子弟有名同長上者修譜時即將卑幼之名另易若子弟年長已仕而長上年幼未仕者長上之名自應從權更易

一承襲世職俱馬襲某所得之爵或馬襲某所襲之爵分晰註馬一出仕者初馬年號餘俱按年排馬無庸重馬年號

一一歲內數遷者初馬年分餘俱按月排馬無庸重馬年分

一陞遷俱馬年月記憶不詳者則無庸註馬

一生卒年下俱註馬支干

一生年俱馬生於某年月日時卒年俱馬卒於某年月日時

一生卒年月日時不詳者俱於本人名下註明生卒未詳如僅知生卒之年而失記月日時者即於生卒年之下註明月日時未

詳

一舊譜內生卒無考載有享年若干歲者仍寫享年若干歲其四十以上者書享年若三十以內者則書時年若干

一嫁娶有鑲黃旗者俱寫同旗

一所娶俱寫娶某旗滿洲蒙古漢軍某氏何職某人之女無庸寫原任現任記憶不詳者即註明所娶姓氏未詳如僅知旗分姓氏者則註寫某人之女未詳

一女未聘者祇寫生女幾人已聘者並寫某女適某旗滿洲蒙古漢軍某氏何職某人之子何職某人無庸寫原任現任記憶不詳者無庸註寫

一舊譜中女所適之人官職今知其陞遷者即改書今職有不知陞遷何職者仍依舊譜書馬如續經查得再行更易

一事蹟後子幾人依次排馬內有無嗣者即於本人名下註明仍另入於世次排馬

一曾娶妻室無嗣或曾襲官爵幼卒者仍得載於譜圖內並於父母事蹟後排馬仍另入於世次

一未娶妻室未曾出仕幼卒葬而無墳並其生卒年月俱失記者無庸載入十歲以內者勿庸載入十歲以外者仍於其父名下載入仍載入圖內並列入世次若十歲以內者均不得序入
一過養子嗣者名下俱寫養子幾人註明以某兄某弟之子為嗣

仍於生父名下列其名次註明與某兄某弟為嗣

一子嗣承繼與某兄某弟即於承繼之父世次下編列生父世次
下則無庸列入

一無嗣之人有別房子孫奉祀者註明某房某人之子孫代為奉
祀

一附葬於塋內者俱寫明葬於某墓之昭穆葬於塋外者俱寫明
葬於某塋之某方

一安葬非依祖父之墓者俱寫名本處係某門外之某村地名

金和氏家言

入

家譜引

始祖索和濟巴顏世居長白山生而德器深宏慷慨好施衆皆附之稱曰巴顏生子一人

兆三巴

二世祖兆三巴生子五人

長德魯拉哈

次德爾素方殷

三音達啟依拉齊

四都爾布哈多碧

五察忒費揚古